

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农村地区清洁取暖改造项目 3 包段 4 包段二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源采公开采购2025-14

采 购 人：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

代理机构：河南穗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20 -
第四章 采购需求、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 26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50 -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 21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农村地区清洁取暖改造项目3包段4包段二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2月0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源采公开采购 2025-14
- 项目名称：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农村地区清洁取暖改造项目 3 包段 4 包段二次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预算金额：3520000.00 元

最高限价：1804000.00 元

序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农村地区 清洁取暖改造项目 3 包	858000.00	858000.00
2	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农村地区 清洁取暖改造项目 4 包	946000.00	946000.00

5. 采购需求：

5.1 采购内容：

3 包：采购空气源热泵热风机，主要涉及问十乡董庄村煤改电 260 户，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安装数为准；

4 包：采购壁挂炉（含安装调试），主要涉及何王庄村煤改气 220 户，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安装数为准；

5.2 质量要求：合格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规定；

5.3 质保期：以产品本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为准

5.4 供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5.5 每套最高限价：空气源热泵热风机3300.00元/台，壁挂炉（含安装调试）4300.00元/台

6. 合同履行期限：10 日；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注：以下材料投标人无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投标人在中标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3.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

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同一个投标人可报多个包段，但只能中其中一个包段，若同一投标人被多个包段同时推荐为中标人，则该投标人应以包段在前为中标人，其它包以此类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11月12日至2025年11月1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完成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CA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0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0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luohe.gov.cn/bidweb/?regionCode=>），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 “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 代理费用的收取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收取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次代理服务费：3包：14586.00元；4包：16082.00元。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

地 址：漯河市源汇区五一路659号

联 系 人：万先生

联系电话：0395-575026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穗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漯河市郾城区太行山路辅路阳光街商贸大世界三栋7号房

联 系 人：张先生 高女士

联系电话：175895813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女士

联系方式：1758958138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1. 1	采购人	名 称：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 地 址：漯河市源汇区五一路659号 联系人：万先生 联系电话：0395-5750265
1. 1.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穗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漯河市郾城区太行山路辅路阳光街商贸大世界三栋 7号房 联系人：张先生 高女士 联系电话：17589581386
1. 1. 3	项目名称	漯河市生态环境局源汇分局农村地区清洁取暖改造项目3包段 4包段二次
1. 1. 4	供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3. 1	采购内容	3包：采购空气源热泵热风机，主要涉及问十乡董庄村煤改电260户，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安装数为准； 4包：采购壁挂炉（含安装调试），主要涉及何王庄村煤改气220户，具体采购数量以实际安装数为准。 (详见招标文件)
1. 3. 2	合同履行期限	10日
1. 3. 3	质量要求	合格产品，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规定；
1. 3. 4	质保期	以产品本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为准
1. 4. 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 日前，逾期不再接收
1. 10. 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1. 11	分包	不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等明确做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 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0 日前
2. 2.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2 月 0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
3. 1	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壹佰捌拾万肆仟元整 (1804000.00 元) 每套最高限价：空气源热泵热风机3300.00元/台，壁挂炉(含安装调试) 4300.00元/台 3包：858000.00元；4包：946000.00元。 投标人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 2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时间算起 90 日历天
3. 3	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 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 5	签字和盖章要求	1. 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2. 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盖章。 3. 投标文件除授权委托书的其他位置，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3.6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
4.1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4.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2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4)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5) 公布唱标信息； (6) 开标结束。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专家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评审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除采购人代表外评审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2	评标方式	根据根据漯发改【2020】134 号文规定，采用分散评标，同一项目评标专家分散在不同评标室独立卡位在线评标。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3 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中标公告	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10. 2	开标方式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印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开标等。
10. 3	招标代理费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 收取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次代理服务费3包：14586.00元；4包：16082.00元。
10. 4	付款方式	支付方式：以双方合同签订为准
10. 5	招标文件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 6	未尽事宜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 7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p>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p> <p>各投标人：</p> <p>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p> <p>中标贷是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我市招投标活动的投标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贵公司中标后如若需要融资贷款支持，可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共资源要素服务”版块。</p>
10.8	其他事项	<p>1.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p> <p>1.2 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同 ID 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已加密投标文件非同 ID 的，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的，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p> <p>1.3 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p> <p>1.4 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解密失败等一切后果自行承担。</p> <p>1.5 注意事项：</p> <p>关于 CA 锁 PIN 码，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错误口令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由投标人负责。</p> <p>特别提醒：</p> <p>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特别说明如下：</p> <p>2.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p> <p>2.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p>

	<p>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4.3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p> <p>4.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p> <p>4.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p> <p>4.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p> <p>4.7 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CA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CA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p> <p>4.8 投标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在线签章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p>
--	--

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4.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4.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和 VLC 播放器（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
(<https://ggzy.ds.j.luohe.gov.cn/front/content/9012002000>)。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4.12 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4.13 交易中心工作时间

夏季-秋季上午 8: 00—12: 00 下午 15: 00—18: 00

冬季-春季上午 8: 00—12: 00 下午 14: 30—17: 30

CA 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0395-2969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QQ 群：465366072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合同履行期限和质量要求、质保期、验收标准

1.3.1 本项目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4.2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参加招标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6)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法人及两个以上法人，具有投资参股关系和关联企业或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或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在本项目中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的；

(7)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采购需求、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 (5) 投标文件格式
- (6)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

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 日前，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询问与质疑”栏目中提出。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网站信息，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分项报价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技术部分
- 六、商务部分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其他所需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3.2.2 投标人应对项目要求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漏报将导致其投标为非实质性响应予以拒绝。

3.2.3 投标人参照国家最新规定、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等，结合本项目具体特点和技术要求、自身综合实力、市场行情等自行报价。

3.2.4 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3.2.5 本项目所涉及的运输、施工、安装、集成、调试、验收、备品和工具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3.2.6 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低于成本价。本次招标实行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最高限价在招标公告中已列明。

3.2.7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投标人填写的投标报价应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填写，招标人不提倡不平衡报价。

3.2.8 本次招标为公开招标。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承诺函

3.4.1 投标承诺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5 资格审查资料

为使投标人在中标后具有履行合同的资格和能力，投标人应提供合法的资格文件，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各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投标人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通知采购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

交易系统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印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及确认开标等。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 (3) 公布投标人名称；
- (4) 投标人远程解密其投标文件；
- (5) 公布唱标信息；
- (6)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业主评委及相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相关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评标方式

根据漯发改【2020】134 号文规定，采用分散评标，同一项目评标专家分散在不同评标室独立卡位在线评标。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7.2.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1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递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在采购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缴纳服务费。

7.2.2 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7.2.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2.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7.3 签订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规定及补充文件等，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中标人无法履约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对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中标候选人或选择重新招标。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个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p>营业执照</p> <p>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p> <p>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 规定</p> <p>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或证明材料</p> <p>备注：投标人需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上传登记以便代理机构查询核实，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或投标文件内复印件（加盖公章）与所提供证明材料不一致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p>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p>投标人名称</p> <p>与营业执照一致</p> <p>投标文件签字盖章</p> <p>1. 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2. 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盖章。 3. 投标文件除授权委托书的其他位置，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p> <p>投标文件格式</p> <p>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p> <p>报价唯一</p> <p>投标人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p> <p>合同履行期限</p> <p>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2项”规定</p> <p>质量要求</p> <p>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3项”规定</p> <p>质保期</p> <p>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4项”规定</p> <p>投标有效期</p> <p>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2项”规定</p> <p>投标承诺函</p> <p>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3项”规定</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组成 (总分 100 分)
2.2.2 (1) 报价 部分 (30 分)	报价评分 标准 (30分)	<p>1.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人评标价×30。</p> <p>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投标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p> <p>2. 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p>3.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两个相同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p>4.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购[2021]5号的规定，给予小微型企业报价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p> <p>5.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本项目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文件中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6.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政策。（投标文件中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投标人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p> <p>7. 同一投标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2.2.2		

(2) 实施 方案 及其 他 (60 分)	项目总体 实施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方案、人员配备、档案建设及安全管理措施等）进行评分： 实施方案完善，实施期间对工作内容、保障措施可行、安排合理的，得 10 分； 实施方案较为完善，实施期间对工作内容、保障措施较为可行合理的，得 7.5 分； 有实施方案，实施期间对工作内容、保障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5 分； 有实施方案的，得 2.5 分； 缺项不得分。
	质量及进 度保证措 施 (8 分)	根据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的内容进行评审（8 分）： 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措施有保障的，得 8 分； 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方案基本合理、可行、措施有保障的，得 5 分； 有质量及进度保证措施的，得 3 分； 缺项不得分。
	供货方案 (8 分)	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对供货制定详细的计划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打分： 1. 方案全面、详尽、合理、措施有保障，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8 分； 2. 方案有一定瑕疵，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5 分； 3. 方案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3 分。 缺项不得分。
	安装调试 方案 (8 分)	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投标人对所供货物的安装调试制定详细的计划方案，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方案进行打分： 1. 方案全面、详尽、合理、措施有保障，技术质量有保障、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 2. 方案有一定瑕疵，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 3. 方案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 缺项不得分。
	技术培训 方案 (8	投标人须对甲方人员进行一定的技术培训，技术培训方案科学合理且高 效可行的得8分； 技术培训方案基本可行的得5分； 只有简单的技术培

	分)	训方案得3分。 方案无可行性或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培训方案 (8 分)	<p>培训方案 (8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内容、培训形式、培训计划和培训效果、培训师资力量等）进行综合评分，</p> <p>培训方案全面（涵盖上述全部内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新增加）、详尽，符合项目特点，针对性强，确保完全满足培训效果的，得 8 分；</p> <p>培训方案全面、详尽，符合项目特点，满足培训效果的，得 5 分；</p> <p>培训方案全面、详尽，符合项目特点的，得 3 分；</p> <p>缺项不得分。</p>
	售后服务 (5 分)	<p>根据售后服务的内容进行评审 (5 分)：</p> <p>有完善的售后服务计划、稳定的售后服务队伍，内容齐全全面可行的，得 5 分；</p> <p>有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队伍，内容安排较为合理的得 3 分；</p> <p>有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队伍，内容安排基本合理的，得 1 分；</p> <p>缺项不得分。</p>
	其他优惠 条件 (5 分)	<p>投标人提供具有实质性优惠承诺，对采购人有实质性作用，并有切实可行的合理化建议与措施得 5 分；</p> <p>投标人提供有优惠承诺的合理化建议与措施，但对采购人有实质性作用但是作用不大者得 3 分；</p> <p>投标人提供有优惠承诺的合理化建议与措施，但对采购人不具有实质性作用者得 1 分。</p> <p>缺项不得分。</p>
2.2.2 (3) 技术 部分 (10 分)	技术参数 及响应 (10 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指标响应情况，判断所投货物技术指标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的得满分 10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不作无效投标处理。

- 注：1. 评标过程中涉及到的所有证明材料，应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并加盖公章，投标人不再另外提供原件，原件的扫描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库中进行上传登记以便评标委员会查询核实，上传的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见。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或投标文件内的扫描件与所提供证明材料不一致者，或者证明材料不清晰或无法辨认的可不予通过初步审查或不予计分。
2. 以上所有要求的证明材料，在签订合同前查看原件，并核实真伪，一旦发现中标人提供的有虚假资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三年内不得参与政府采购项目。
3. 评委在评分办法规定的分值范围内打分，超出范围的，评分无效。有缺项的，对应项不得分。
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4)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5)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 (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
- (7) 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2(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2(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 A+B+C。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按照所有评委打分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采购需求、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热风机

序号	参数名称	环境范围	数值
1	制热量	名义 (-12°C)	≥4000W
2		高温 (7°C)	≥4000W
3		低温 (-20°C)	≥4000W
4	COP (-12°C/7°C/-20°C)	/	≥2.30/3.60/2.00
5	制热季节性能系数 (HSPF)	/	≥3.40 (一级能效)
6	循环风量	/	≥650m³ /h
7	噪音	室内机	≤42dB(A)
8		室外机	≤53dB(A)
9	防水等级 (室外机)	/	IPX4
10	防触电保护类型	/	I类
11	额定电压/额定频率	/	220V/50Hz
12	制冷剂	/	R410A 环保冷媒
13	无电辅热启动	/	空气干球-30°C的环境下能无电辅助启动
14	低温运行	/	机组在空气干球温度-20°C下正常无电辅热启动并运行 3h

壁挂炉参数

采暖额定热负荷 (KW)	26
供暖温度调节范围 (°C)	30——80
地暖温度调节范围 (°C)	30——55
供暖系统适用压力 (Mpa)	0.05——0.3
卫生热水温度调节 (°C)	30——60
产热水能力 ($\Delta t=25k$) (kg/min)	13
能源效率等级	二级及二级以上

要求：壁挂炉挂墙安装好，厨房冷热水管连接好、燃气管连接好，厨房通上热水，冷热水管及燃气管厨房内连接部分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公司承担。

本项目属于：工业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 \leq Y <$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100 \leq Y <$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00 \leq Z <$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台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业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包

投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分项报价表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承诺函

五、技术部分

六、商务部分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其他所需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投标函附录及分项报价表

(一)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_____:

1.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合同履行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贵方验收、使用。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时间算起 90 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 (4) 我方承诺按国家规定足额缴纳代理服务费。
 - (5) 我单位同意提供与招标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唯一条件。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投标人在此郑重承诺：我方保证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元)	总价大写： 小写： 单价大写： 小写： 元/套
投标范围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 投标报价明细表 (格式)

投标人名称:

采购编号:

货币单位: 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其它							
总价(人民币大写): ￥元								
投标报价: ￥元								

注: 1. 所有价格以人民币表示。2. 若总价与单价不符, 以单价为准。3. 选配/购项目不包括在本报价表内, 应另附表说明 (如有)。

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 (姓名)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 _____ 包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委托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四、投标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投标，并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内，我方的投标文件一直保持有效，我方保证所有投标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如我方发生以下情况，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如取消中标资格，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接受政府部门处罚等。

- 1) 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4)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5)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 法律、行政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技术部分

(1) 技术偏差;

序号	货物名称	厂家品牌 规格型号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	投标技术参数	偏离 (无偏离/正偏离 /负偏离)
				

说明：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如有证明材料附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商务部分

格式自拟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营业执照副本等证书复印件

(二)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三) 漯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 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八、其他所需其他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____包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10日度数据，无上10日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 ___包 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提供）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四)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包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
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
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 其他资料（如有）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以签订正式合同时为准)

合同编号:

甲方: (采购人)

乙方: (中标人)

受甲方委托,甲方_____组织对_____项目____包(采购编号为____)进行采购,于年__月__日通过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_____为中标人。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所指货物为此次公开招标的货物,包括(详细注明:品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产地及技术要求),合同总价款为_____元(大写:_____)。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因人工、材料和产品等价格的波动而影响合同价格。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货物,符合国家强制标准及安全标准、检测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符合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要求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中的技术标准。

2、售后服务: (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等相应条款制订)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货物带包装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于年____月____日前安装调试完毕,具备正常使用及验收条件。货物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的资料。

四、验收程序和要求

1、验收时间: 所供货物安装调试结束、具备正常使用及验收条件时,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工作组负责验收。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货物类项目,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服务类项目,可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

2、验收工作组: 合同履约验收工作应成立验收工作组专门负责。

3、验收时,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时需要进行破坏性试验的,投标人应进行充分的配合并提供备品备件。

4、验收报告：验收后，由采购人及专家等出具验收报告（自行验收的，由采购人出具），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采购项目应附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验收报告。

5、验收中发现成交投标人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或方式履约，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数量、质量、性能、功能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或者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等违反合同约定的，验收人员应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工商管理、质量监督等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五、履约保证金：无_____。

六、付款周期：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乙方交付合同项下核心产品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30%；项目完成通过甲方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40%。

七、合同遵行《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

八、责任和义务

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 (1) 对乙方供货安装调试工作提供必要的场地、给予必要的协助。
- (2) 按时验收、及时支付资金。
- (3)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要求乙方虚开发票，不得向乙方索要“好处”、“回扣”、“礼品”，或要求乙方提供合同以外的其他物品或服务。
- (4) 对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约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工商管理、质量监督等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 (5)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2、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 (1) 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文件》的质量及服务承诺执行，保质、按期履行。保证提供全新正规产品，不得以次充好；提供优质服务，出现故障及时响应、上门维修。
- (2) 不得将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 (3) 货物验收合格前，对货物和人员的安全负责，应采取安全措施，确保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货物验收合格前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的工伤事故承担责任。
- (4) 遵守法律、依法纳税。
- (5) 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坚决杜绝送礼、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和商业贿赂行为；对甲方索要回扣、礼品等违规行为，向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

科及相关执法机关举报。

(6)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九、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向乙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货物款总额_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的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品质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全部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的，乙方向甲方支付未交付部分货物款总额____%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____%赔偿费。

十、《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投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市级技术监督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十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按合同条款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可以根据仲裁协议向当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当事人没有订立仲裁协议或者仲裁协议无效的，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份。

甲方要在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登陆漯河市政府采购网进行备案并公告。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